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证券投资专项说明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保荐机构”）作为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都农牧”、“公司”）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鹏都农牧 2021 年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证券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鹏都农牧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2015 年 7 月 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10 亿元的自有资金用于风险投资（其中：证券投资 5 亿元；其它基金、理财等投资 5 亿元）；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风险投资调整的议案》，决定将原来的投资金额分配“证券投资 5 亿元；其它基金、理财等投资 5 亿元”调整为“证券投资 1 亿元，其他基金、理财等投资 9 亿元”，其他内容不变。

**二、2021 年度公司证券投资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证券投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证券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股票来源
股票	国海证券	1,069.57	474.29	-141.64	-	-	-	-131.93	332.65	证券投资
股票	Fonterra Co-Operative Group Ordinary Shares	10,111.43	9,494.88	-2,962.41	-6,359.15	-	-	-	5,934.53	收购安源乳业取得
股票	Balance Agri-nutrients rebats	171.18	207.21	-	61.74	60.19	-	-	249.67	收购安源乳业取得
股票	Farmlands Co-operative	0.18	0.24	-	-	-	-	-	0.22	收购安源乳业取得
股票	LIC Shares	26.76	27.78	13.79	14.23	-	-	-	45.57	收购安源乳业取得
合计		11,379.13	10,204.39	-3,090.26	-6,283.18	60.19	-	-131.93	6,562.64	

注：Fonterra Co-Operative Group Ordinary Shares、Balance Agri-nutrients rebats、Farmlands Co-operative、LIC Shares 均为公司收购安源乳业时，安源乳业子公司持有的资产。根据恒天然合作社集团有限公司（Fonterra Co-operative Group，以下简称“恒天然集团”）章程第 2.2 条规定，任何公司或个人若成为恒天然集团的原奶供应商，必须申请持有恒天然集团的股份，安源乳业子公司 TAHI 牧场持有恒天然集团股票是为了保障原奶稳定的销售渠道，保持与恒天然集团的供求关系，为主业生产经营所必须。其他新西兰股票均为 TAHI 牧场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应部分合作社性质的供应商要求持有，该类供应商每年根据客户的采购规模提供相应份额的合作社股份作为交易返利。

### 三、证券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专门制订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并明确了证券投资资金调拨、证券账户管控和投资决策权限等。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内控制度有关规定，在授权范围内坚持风险可控、规范化运作。目前公司所持境内股票其证券简称为国海证券，股票资金规模较小，未有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新西兰子公司 TAHI 牧场持有的新西兰股票主要为原奶生产经营所需而所持有的恒天然集团的股份和日常经营活动中应部分合作社性质的供应商要求持有的合作社股份。

### 四、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资金调拨、证券账户管控和投资决策权限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风险投资的相关规定，未发现证券投资违规行为。

###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鹏都农牧 2021 年度所投资证券是由以前年度形成，当年度未有新增证券投资。鹏都农牧 2021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符合《公司章程》《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证券投资专项说明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蔡明

\_\_\_\_\_

侯海涛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